

上海瀚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瀚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0月23日以邮件、短信方式通知公司全体监事，会议于2023年10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默颖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因此，全体监事一致同意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内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瀚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年10月30日